

证券代码：301175

证券简称：中科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5-128

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1,471,88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60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88,312,800.00元（含税）。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2.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根据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。

（二）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。公司2025年1-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6,263,977.16元，加期初未分配利润907,381,982.16元，扣除2024年度利润分配198,703,800.00元，2025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实际可供分配利润904,942,159.32元。截至2025年6月30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2,727,702.67元，股本基数为1,471,880,000股。

（三）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、未来现金流状况、股东回报、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未来五年（2024

年-2028年)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, 现提出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: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, 471, 880, 000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60元(含税),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88, 312, 800.00元(含税)。本次不送红股, 不转增股本,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期间。

(四) 公司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为人民币88, 312, 800.00元(含税), 占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5.00%。

(五) 自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, 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, 公司将按照“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”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合理性说明

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在兼顾公司资金运营安排、股东回报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》有关内容的基础上提出, 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%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五年(2024年-2028年)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, 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, 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, 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 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。

四、其他重要说明

(一) 公司2025年1-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(二)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,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, 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, 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, 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进行了备案登记, 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(三)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另行发布权益分派实施公告, 明确股权登记日、除权除息日等分派信息, 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9月29日